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有关农业、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对市委、市政府有关农业、农村工作决策、部署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考核、指导、综合协调；对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性意见，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二）研究总结农村改革经验，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村重要改革方案，并组织相关试点和推广工作；了解、掌握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反映农村改革、发展和稳定方面的重要情况和问题。

（三）负责市委、市政府关于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农业、农村工作宏观政策措施具体实施意见的制定和有关农村工作的文件、领导讲话以及上报材料的起草工作；参与筹备市委、市政府召开的有关农村工作的重要会议；负责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会务工作并督促协调会议决定事项的贯彻落实。

（四）参与拟定农村社会发展战略和农村产业发展政策；起草有关全市县域突破的文件、会议材料及考核细则和评比办法；调度、统计和汇总全市县域突破主要经济指标的进展情况；组织、协调、指导各县（市、区）和市直有关部门抓

好全市县域突破工作。

（五）负责国家农业法规的执法检查监督；负责全市农业专项规范性文件的调研、起草、协调和申报工作；研究拟定全市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六）研究拟定全市农业、特产业的产业政策，引导农业、特色产业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产品品质的改善；加强农产品供需调控，引导农业产业化结构调整；加强对生态农业、循环农业、农业生物质产业的指导和监督管理，促进农业资源合理配置和农业可持续发展；参与研究制订和调整农产品、农业生产资料的价格政策、农村信贷、税收和农业财政补贴的政策建议；参与综合运用经济调节手段调控市场、引导生产。

（七）负责全市农业、特色产业、乡镇企业、农村经济工作的组织领导及协调工作；指导全市农业及农村经济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建设；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政策，负责农村合同管理、财务管理、审计等工作，调节农村经济利益关系，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耕地使用权流转工作。

（八）研究拟定农村产业化经营的政策、建议和全市大宗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促进农业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组织协调“菜蓝子”工程和农业生产资料市场

体系建设；参与主要产品进出口计划工作；预测并发布农业各产业产品及农业生产资料供求情况等农村经济信息。

（九）组织农业资源区划、生态农业和农村可持续发展工作；指导农用地、宜农滩涂、宜农湿地、农村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和管理；按分工管理农村环境和农村能源工作；指导农业资源、农村能源的综合利用。

（十）组织农业科研课题的技术攻关和农业科技成果的鉴定、推广；根据审批权限，负责主管产业建设项目的立项、审批或报审、指导、检查；指导全市农业广播电视教育、农业实用技术教育、“绿色证书”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工作。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全市农业、特色产业、乡镇企业、农垦业、绿色食品生产的发展的有关规定和各种生产技术、产品质量标准；组织制定主管产品的高级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农业各产业产品及绿色食品的质量监督、认证和农业植物新品种的保护工作；负责化肥、农药等有关农产品的质量监测、鉴定和监督管理；组织市内生产及流入本市的种子、农药、有关肥料产品的登记；组织监督农业方面的国家、省、行业标准的实施；强化农产品和农业生产资料的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十二）负责农业机械化的总体规划和布局；研制和引

进适用农业机械，指导农机产品结构调整，促进各类农业机械的应用和普及；制定农机科研、科技推广、教育培训工作的发展规划和有关政策，负责指导农机化安全化生产，安全监理、产品质量检验、鉴定和认证管理工作；指导农机修造、农机供应和维修网络以及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三）主管全市事务的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四）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全市农业工作的对外宣传；协调全市农业部门对外经济和贸易、农业科学技术交流与合作；指导农业利用外资项目的前、后期管理；组织农民劳务及农业技术的输出、涉外培训。

（十五）承担向省和国家有关部门协调农业、农机化、农村能源环保、蔬菜等项目资金和物资；负责全市农业系统专项事业经费的使用、管理与跟踪审计。

（十六）指导全委直属企业改革；负责委属企业法人资格及法人权利和义务的认定，企业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工资、人事管理和监督；指导有关社会团体为农业经济发展服务。

（十七）负责全市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年终统计、分析及会计年终结算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抓好对涉农企业财务的监督、审计工作，使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十八）研究拟订全市乡镇企业发展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乡镇企业体制改革；引导乡镇企业布局和产业、产

品结构调整；指导乡镇企业财务会计、内部审计工作；承担乡镇企业统计工作。

（十九）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新农村建设方面的方针政策，负责全市新农村建设的规划制定、综合协调、工作调度和督查指导。

（二十）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生产加工许可职责；

（二十一）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内设 11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综合科（农业产业化及县域突破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计划财务科、农业科教科、农业机械管理科、农村经济管理科（市场信息科、绿色食品办公室）、园艺特产科（农垦管理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畜牧业发展科（草原饲料办公室）、防疫药政监督科（防疫科、药政科）。

纳入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本级）
2. 白山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3. 白山市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心
4. 白山市人参及特色产业管理中心
5. 白山市种子管理站

6. 白山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7. 白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
8. 白山市农民科技教育中心
9. 白山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局
10. 白山市农业机械化管理中心
11. 白山市农业信息中心
12. 白山市蔬菜管理中心
13. 白山市植物保护站
14. 白山市动物预防控制中心
15. 白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16. 白山市畜牧总站
17. 白山市种畜场（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编制数	实有人数					
				行政 在职 人数	参公 在职 人数	事业在 职人数	差额 在职 人数	自收自支 在职人数	离休人数
1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行政机关	24	22					1
2	白山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 业单位	10			8			
3	白山市农业产业化发展中心	财政补助事 业单位	14			14			
4	白山市农业信息中心	财政补助事 业单位	9			8			
5	白山市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局	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	10		4				
6	白山市农产品质量检验监测中心	财政补助事 业单位	14			12			
7	白山市植物保护站	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 单位	8		4				
8	白山市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补助事 业单位	27			24			
9	白山市种子管理站	财政补助事 业单位	8			7			

10	白山市人参及特色产业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0			9			
11	白山市蔬菜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8			6			
12	白山市农业机械化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3			22			1
13	白山市农民科技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5			24			
14	白山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4			12			
15	白山市畜牧总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4			
16	白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5		5				
17	白山市种畜场	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14				2		1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预算总表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21.7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6
七、其他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48.22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2,557.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21.0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预备费	
		转移性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121.78	本年支出合计	3,121.7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3,121.78	支出总计	3,121.78

三、支出预算表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	*	*			-1-	-2-	-3-				
			栏 次								
			合 计	3,121.78	2,256.56	2,139.79	116.77	86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6	295.56	295.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56	295.56	295.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5	24.05	24.0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1	29.51	29.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42.00	242.00	24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22	148.22	148.2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2	148.22	148.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2	16.62	16.6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4.13	74.13	74.1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37	45.37	45.3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	12.10	12.10					
213			农林水支出	2,557.00	1,691.78	1,575.01	116.77	865.22			
213	01		农业	2,557.00	1,691.78	1,575.01	116.77	865.22			
213	01	01	行政运行	340.68	340.68	286.35	54.3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351.10	1,351.10	1,288.66	62.44				
213	01	05	农垦运行	14.70				14.7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79.52				79.52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3.00				23.00			
213	01	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9.00				29.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719.00				7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0	121.00	121.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0	121.00	12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1.00	121.00	12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总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类	款	项			合 计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	*	*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3,121.78	2,256.56	2,139.79	116.77	86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6	295.56	295.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56	295.56	295.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5	24.05	24.0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1	29.51	29.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42.00	242.00	24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22	148.22	148.2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2	148.22	148.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2	16.62	16.6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4.13	74.13	74.1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37	45.37	45.3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	12.10	12.10					
213			农林水支出	2,557.00	1,691.78	1,575.01	116.77	865.22			
213	01		农业	2,557.00	1,691.78	1,575.01	116.77	865.22			
213	01	01	行政运行	340.68	340.68	286.35	54.3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351.10	1,351.10	1,288.66	62.44				
213	01	05	农垦运行	14.70				14.7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79.52				79.52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3.00				23.00			
213	01	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9.00				29.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719.00				7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0	121.00	121.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0	121.00	12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1.00	121.00	121.0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预算表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 预算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总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合计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	*	*	栏 次	-1-	-2-	-3-	-4-	-5-
			合 计	3,121.78	2,256.56	2,139.79	116.77	865.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6	295.56	295.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56	295.56	295.56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5	24.05	24.0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51	29.51	29.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2.00	242.00	24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22	148.22	148.2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22	148.22	148.2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2	16.62	16.6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74.13	74.13	74.1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37	45.37	45.37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0	12.10	12.10		
213			农林水支出	2,557.00	1,691.78	1,575.01	116.77	865.22
213	01		农业	2,557.00	1,691.78	1,575.01	116.77	865.22
213	01	01	行政运行	340.68	340.68	286.35	54.33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351.10	1,351.10	1,288.66	62.44	
213	01	05	农垦运行	14.70				14.7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79.52				79.52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3.00				23.00
213	01	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9.00				29.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支出	719.00				7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0	121.00	121.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0	121.00	12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1.00	121.00	12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白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经济分类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121.78	2,256.56	2,139.79	116.77	865.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98.26	2,083.56	2,083.56		14.70
301	01	基本工资	947.88	942.18	942.18		5.70
301	02	津贴补贴	174	174	174		
301	03	奖金	63.39	63.39	63.39		
301	07	绩效工资	370.4	370.4	37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6	242	242		5.6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15	90.75	90.75		3.4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37	45.37	45.3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5	20.75	20.7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1	121	121		
301	14	医疗费	8.85	8.85	8.8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7	4.87	4.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29	116.77		116.77	850.52
302	01	办公费	14.52	14.52		14.52	
302	02	印刷税	1	1		1	
302	04	手续费	0.14	0.14		0.14	
302	05	水费	1.47	1.47		1.47	
302	06	电费	3.65	3.65		3.65	
302	07	邮电费	3.35	3.35		3.35	
302	08	取暖费	29.01	29.01		29.01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13	0.13		0.13	
302	11	差旅费	18.44	18.44		18.44	
302	13	维修（护）费	0.76	0.76		0.7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35	0.35		0.35	
302	31	车辆运行维护费	16	16		16	
302	39	其他交通费	27.7	27.7		27.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850.77	0.25		0.25	850.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6.23	56.23	56.23		
303	01	离休费	22.85	22.85	22.85		
303	02	退休费	23.4	23.4	23.4		
303	05	遗属补助	2.59	2.59	2.59		
303	07	医疗费补助	7.3	7.3	7.3		
303	09	奖励金	0.09	0.09	0.0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合计：	16.3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3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2）公务用车购置	

九、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 (盖章)

预算部门 (盖章)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白山市本级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预算部门及编码	326001	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	到 2023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19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719 万元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目标 1:			
	目标 2:			
	目标 3:			
	目标 4:			
	目标 5: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183 台 (套)
			现代农名参训人数	236
			建立试验示范基地数量 (个)	≥2
			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推广面积 (万亩)	
			建设高标准旱作节水示范区数量 (个)	
		质量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平均提高 1.5 个百分点
			项目区水分生产力提高幅度	
			连续 5 天脱产培训种植业、农机化和水产行业主推技术人员数	≥编制数或在岗数的 50%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5%
			中国农技推广手机 APP 种植业、农机和水产农机人员使用率	≥编制数或在岗数的 80%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年度资金兑付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能力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高素质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	明显增强		
满意度指标	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培育满意率	≥95%		
	高素质农民培育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预算总收入 3121.7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21.78 万元，支出 3121.7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8.22 万元、农林水支出 25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1 万元。收支总预算比 2019 年增加 687.25 万元，增加 22.01%，主要原因是市区一体后，浑江区农业农村局专项资金由市本级拨付。

二、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0年收入预算3121.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21.78万元，占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121.78万元，占100%。

三、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支出预算 3121.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6.56 万元，占 72.28%；项目支出 865.22 万元，占 27.7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139.79 万元，占 94.83%；公用经费 116.77 万元，占 5.17 % 。

四、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121.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121.7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5.56万元，占总收支预算的9.4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148.22万元，农林水支出2557万元，占总收支预算的86.65%，住房保障支出121万，占总收支预算的3.88%。

五、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121.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56.56万元，占72.28%；项目支出865.22万元，占27.7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2139.79万元；公用经费116.77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5.56万元，占13.1%，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工资、离退休人员采暖补贴、抚恤金等离退休人员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148.22万元，占6.57%，主要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医疗保障缴费。

农林水事务支出（类）支出1691.78万元，占74.9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出、个人采暖补贴支出、农业工作运转工作经费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121万元，占5.36%，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56.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39.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交通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6.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6.35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减少10.81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19年预算数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6万元，与2019年预算数减少1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车辆改革，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八、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0年部门本级4家行政/参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4.33万元，与2019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台（套），为农产品检验监测中心所有农产品检测专用设备，其中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1台（套）。

2020年部门无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情况。

十、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0年实现绩效目标管理,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1 个，涉及金额719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